

证券代码：839600

证券简称：康美特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5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葛世立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5,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编制了《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和《2017 年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和《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05 和 2018-0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7 年公司管理层稳扎稳打，各项业务稳步发展。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7 年工作情况编制了《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结合实际运营中的具体情况，对有关的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并编制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 2017 年生产经营情况和分析 2018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依据 2018 年生产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本着谨慎性原则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六)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编制了《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公司股东北京斯坦利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临时性资金周转分批给予资金支持，累计资金支持余额不超过 1,500 万元，期限为资金实际到位起一年，约定借款利率为 4.25%。本次资金支持用于生产经营资金周转、偿还银行借款等。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234,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其中北京斯坦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康美特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葛世立、陈志强、周良与此项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九) 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为了满足公司长期发展需要，公司决定 2017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宗爱华、王韶华

结论性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8 日